

2020-2021 学年计划财务处信息公开情况报告

我处依据《福建农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认真对照《福建农林大学信息公开项目清单》做好我处信息公开工作。现根据《关于编制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工作提示》的精神，将本学年度（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概述

一年来，我处认真按照学校信息公开的要求，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工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提高认识，增强信息公开意识

我处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处信息公开工作小组负责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实施，平常注重学习，加大宣传力度，坚持“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的理念，做到财务公开、民主理财。

（二）丰富载体，信息公开多渠道

我处积极拓宽信息公开渠道，丰富信息公开载体，2020-2021 学年我处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财务网站公开、教代会公开、办公场所内公开、OA 办公系统公开、办公 QQ 群公开、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公开财务信息。

（三）注重需求，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我处积极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满足广大师生和社会大众的需求，公开的内容包括财务管理制度，办事流程，财务收支和预决算，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及投诉方式等。

二、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财务管理制度公开方面

我处对上级和学校新出台的财务管理相关规章制度，财

务管理的新举措等均做到及时发布，本学年通过学校OA办公系统发布了财务管理制度、通知等信息31份，其中学校发文8份、部处发文23份。通过学校信息公开网发布了学收费公示1条、收支预算总表1条、收支决算1条。通过学校财务网站发布部门动态16条、财务公告1条、收费管理1条、资料下载2条、支部活动5条、信息公开3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发布通知公告6条。

我处还通过学校办公群、财务信息群及时将最新的财经法规、办事流程、财务信息上传共享，方便全校师生员工了解报销规定及财务公告等信息。此外，还将计财处服务承诺、支出审批办法、公务接待、培训费、会议费标准、国内差旅住宿费标准、学校开票信息等一些重要制度及常用信息制成展版或二维码信息张贴于办公场所内，方便师生查看。

（二）财务收支、预决算等信息公开方面

1、财务收支情况公开。学校各项财务收支包括教学科研资金、专项资金等收支记录与经费使用情况等每日通过财务网站、微信查询平台发布，学院领导与项目负责人可通过财务网站、微信查询平台查询项目经费的预算、经费的预算额度使用情况以及经费收支明细情况。

2、预决算公开情况

我处严格按照《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在收到上级部门批复的预决处信息后，在20日内着手做好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拟公开的预决算信息经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院、审计处、发规处、校办、宣传部等部门审核会稿，经有关校领导审批后在学校信息公开网和计财处网站信息公开栏公开。具体公开情况如下：一

是预算方面：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向校财经领导小组、校长办公会、教代会（工代会）、常委会，汇报公开。2021 年福建农林大学部门预算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单位概况、福建农林大学部门预算说明、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总表、支出预算总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等内容。二是决算方面：2021 年 9 月 17 日公开了 2020 年福建农林大学部门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单位概况、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其他重要事项说明等。

（三）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及投诉方式公开方面

我处按规定将经物价管理部门批复的学费、住宿费等行政事业性收费和体育场馆、校园停车收费等经营服务性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公布于学校信息公开网的相应栏目内，并按规定进行信息更新，同时公布了收费的监督电话；坚持“阳光收费”，开展“价格服务进校园”活动，对上级新批复的学费、住宿费等收费信息主动公开；在计财处网站上将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进行公示，确保学生、家长以及社会都能随时随地了解自己所需缴费的项目、标准和依据；将校长收费公告及收费项目、标准、依据、监督电话制成公示牌，张贴于计财处办公场所内，并在每年新生报到时将收费公示牌放置在新生报到现场，自觉接受师生、学生家长和

社会的监督。

2020-2021 学年收费项目公示无新增内容。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努力方向

我处财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如信息公开的方式需进一步丰富和规范，对于新媒体的使用，尤其是短视频方面尚有不足；公开的内容深度和广度虽能基本满足师生需求，但还需进一步拓展；计财处网页、微信公公众号的管理维护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版面设计还需进一步优化。

今后，财务信息公开工作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配套措施，深化信息公开内容，扩展信息公开途径，积极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加强对新媒体工具的开发运用，提升信息整合能力和智能化水平，让师生更便捷的获取所需财务信息，更好地服务于学校与社会。

计划财务处

2021 年 9 月 26 日